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書函

地址：63201雲林縣虎尾鎮文化路64號

承辦人：楊昇財

電話：05-6315112

傳真：05-6315125

電子信箱：yst@nf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虎科大教學字第1121400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一期中考試紀載表1121021.odt

主旨：112學年度第1學期期中考試時間、考試規則，敬請 惠予公告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學期期中考試週訂為112年11月5日至11月11日，請依本校「期中、期末考實施隨堂考試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考試，學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教師提前或延後考試，各班級各科目考試時間與地點之安排，由各任課教師與班級學生協調決定，如無前述情形，以安排在原訂上課時間及地點為限。
- 二、期中考試週「不停課」，由各任課教師以「隨堂考試」方式舉行。
- 三、為維持考試公平性及本校學生的素質，避免代考及攜帶小抄、課本、手機等違反考試規定之情事發生，請授課老師務必嚴格監考。
- 四、日間部期中『微積分會考』考試時間為112年11月8日(星期三)下午4:00~5:20；『物理會考』考試時間為112年11月9日(星期四)下午4:00~5:20，請參加會考之各系同學務必攜帶學生證到考，相關注意事項及試場分配表將另行公告。
- 五、各課程考試時間請各班班代與任課教師確定後，登記於考試記載表(附件一)並公布全班周知。

正本：本校各一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抄本：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由處室主管判發